

## 明道大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須知

### ◆ 開學、正式上課日期：111 年 9 月 6 日（二）

依學則第十條規定，本校學生每學期開學前，應先按規定繳交各項費用，以完成註冊。另依學則第三十三條規定，至選課截止日仍未依規定辦妥選課手續者，勒令休學。

惟依「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錄取本校之秋季班新生，則不受前項限制，未逾該學年第一學期修業期間三分之一者，於當學期入學；已逾該學年第一學期修業期間三分之一者，於第二學期或下一學年註冊入學。

### ◆ 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5 日（一）止，請持註冊繳費單至各繳款通路完成繳費，如有問題請洽總務處出納組（分機 1321-1323）。【新生完成下列註冊程序始具本校學籍，舊生請從步驟七開始辦理。未依規定完成註冊程序者，將自 111 年 9 月 19 日（一）起依學則辦理退學】

辦理步驟	辦理事項	說明及相關連結/資料下載	承辦單位
步驟一	上網填寫學籍資料記載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請於 111 年 8 月 1 日（一）09:00 至 111 年 9 月 5 日（一）23:59 止至 <a href="#">個人化整合平台</a> 完成學籍資料填寫<b>儲存</b>，為維護自己權益，請配合提供正確完整之基本資料。</li> <li>上傳<b>證件照</b>（製作學生證用，檔案類型 JPG、檔案大小 100KB-500KB，檔名請以「學號」命名；例如「2120001.jp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依規定時間上傳或格式不符者，將無法如期取得學生證；上傳非本人照片將衍生法律責任問題，請審慎檢視上傳之照片；如因個人問題需重製，重製卡費 300 元由學生自行負擔。</li> </ul> </li> <li>開學時請準備下列資料：（黏貼於學籍資料記載表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2 吋<b>證件照 1 張</b></li> <li>(2) <b>身分證正反面影本</b>。（境外生：居留證正反面影本）</li> <li>(3) <b>學力（歷）證明影本或修業證明書正本</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境外學歷須另備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出境紀錄(外國人或僑民免附)。</li> </ul> </li> <li>(4) <b>護照影本</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生若已於報到時繳交可免。</li> </ul> </li> </ol> </li> <li><b>境外新生入境一個月內完成。</b></li> </ol>	<p>系統操作問題諮詢</p> <p>教務處 綜合業務組</p>
步驟二	繳交兵役調查表 (大一、碩一、博一新生、轉學生和復學生、男生繳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請至學校網頁「校安暨環安中心→表單下載」中下載，並確實填寫完成。 【請務必黏貼清晰可辨的<b>身分證正反面影本</b>，如正服役、退伍或免役者需附<b>相關證明影本</b>】</li> <li>111 年 9 月 12 日（一）繳交給兵役承辦教官（伯苓二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請務必準時繳交，否則無法辦理在學兵役緩徵與儘後召集事宜，其後果請自行負責。</li> <li>★學生在學期間戶籍住址如有遷移，請立即到教務處辦理學籍資料更正以免影響權益。</li> <li>★相關兵役問題（緩徵、儘召等）請至伯苓二樓詢問兵役承辦教官，分機 2102。</li> <li>★開學後夜間時段（18：00~22：00）可繳至梅館 401 進修學制聯合辦公室（代收）。</li> </ul> </li> </ol>	校安暨環安中心
步驟三	學分抵免 (無須辦理者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生應於入學當學期提出申請，且以一次為限，事後不得補辦。</li> <li>申請學分抵免者，請至本校 <a href="#">個人化整合平台</a>/學分抵免申請系統填寫 <b>學分抵免申請</b>，填寫完成後請列印紙本申請單並檢附資料送至各學系，申請時程為 111 年 8 月 1 日（一）上午 09:00 至 111 年 9 月 16 日（五）17:00 止。</li> <li>檢附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分抵免申請書（紙本）。</li> <li>(2) 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抵免申請單附一份正本成績單），欲提出抵免課程需有該科成績始可辦理。</li> <li>(3) 課程名稱不同者，請檢附原就讀學校課程大綱或原修業學校提供之說明文件，作為審查之佐證。</li> </ol> </li> <li>抵免學分辦法，請自行至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相關法規查詢。</li> <li><b>境外新生入境一個月內完成。</b></li> </ol>	<p>※學系課程抵免或選課諮詢，請洽詢所屬學系。</p> <p>※通識課程抵免或選課諮詢，請洽詢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p>
步驟四	新生輔導需求調查	<p>新生請於 111 年 9 月 5 日（一）以前於 <a href="#">網路註冊系統</a> 填寫「新生輔導需求表」，進入網址： <a href="http://www.osa.mdu.edu.tw/zh_tw/Questionnaire/">http://www.osa.mdu.edu.tw/zh_tw/Questionnaire/</a></p> <p>※如有疑問可電洽學生事務處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分機 1213）</p>	學務處 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

步驟五	身心障礙學生調查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請於 <b>111年9月5日(一)</b> 以前於網路註冊系統填妥「身心障礙學生需求調查表」，進入網址： <a href="http://www.osa.mdu.edu.tw/zh_tw/Questionnaire2">http://www.osa.mdu.edu.tw/zh_tw/Questionnaire2</a> ※ 如有疑問可電洽學生事務處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分機 1215)	學務處 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
步驟六	住宿申請 (無須辦理者略)	有住宿需求者，請於 <b>111年9月29日(四)</b> 前提出申請，申請方式請參閱 <a href="#">學生宿舍網頁</a> 或電洽志強宿舍辦公室	校安暨 環安中心
步驟七 (無須辦理者略)	受理學雜費減免申請	請於系統開放申請時間至 <b>111年9月12日(一)</b> 前，完成資料登錄並列印申請書。 ◎相關申請辦法請參閱學生事務處獎學金網頁→學雜費減免 ( <a href="http://www.osa.mdu.edu.tw/zh_tw/GuidanceandCounselingCenter/EmergencyandCondolenceAllowance/TuitionWaiver">http://www.osa.mdu.edu.tw/zh_tw/GuidanceandCounselingCenter/EmergencyandCondolenceAllowance/TuitionWaiver</a> )。 ◎低收入戶者可另申請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相關申請辦法請參閱學生事務處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網頁 <a href="http://www.osa.mdu.edu.tw/zh_tw/osaccglife/EmergencyandCondolenceAllowance/pro">http://www.osa.mdu.edu.tw/zh_tw/osaccglife/EmergencyandCondolenceAllowance/pro</a> 。	學務處 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
	申請辦理就學貸款 辦理步驟	1.請於 <b>111年9月5日(一)</b> 前完成就學貸款申請作業，作業流程如下： (1)至本校「個人化整合平台」( <a href="http://isc.mdu.edu.tw/mdu/">http://isc.mdu.edu.tw/mdu/</a> )完成就學貸款申請登錄。 (2)再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完成臺銀就學貸款申請書。 ( <a href="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a> ) (3)於 <b>111年8月1日</b> 起開始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臨櫃辦理對保手續。 ◎相關申請辦法請參閱學生事務處助學措施網頁→就學貸款 ( <a href="http://www.osa.mdu.edu.tw/zh_tw/GuidanceandCounselingCenter/EmergencyandCondolenceAllowance/StudentLoans">http://www.osa.mdu.edu.tw/zh_tw/GuidanceandCounselingCenter/EmergencyandCondolenceAllowance/StudentLoans</a> )。 2.需要住宿的同學，請先提出住宿申請，更換有住宿費的註冊單後再辦理就學貸款。 需要申請學雜費減免的同學，請先完成減免程序再辦理就學貸款，以免造成溢費。	
	差額補繳	學雜費減免核准及就學貸款申請後請自行至個人化整合平台補印新的註冊繳費單，並持新註冊單於 <b>111年9月5日(一)</b> 前至各繳款通路完成繳費。 ★學雜費減免核准後應繳金額為0者，可免再列印註冊單	
步驟八	選課	1.網路加退選時程： <b>111年9月5日(一)8:00至9月11日(日)23:59止</b> ，相關操作說明(手冊)請查閱教務處網站( <a href="http://www.oaa.mdu.edu.tw/">http://www.oaa.mdu.edu.tw/</a> )「最新消息」處。 2.境外新生逾開學第三週入境者，應於一週內完成選課。 3.課程查詢系統網址： <a href="http://isc.mdu.edu.tw/net/cosinfo/pubinfo/main.asp">http://isc.mdu.edu.tw/net/cosinfo/pubinfo/main.asp</a> 4.選課系統網址： <a href="http://210.60.94.6/selcos/serverstates.aspx">http://210.60.94.6/selcos/serverstates.aspx</a> ★各項學分之修習如有疑慮，請向就讀系所查詢。	教務處 綜合業務組
步驟九	補列印註冊繳費單	1.註冊單遺失者請自行至「個人化整合平台」補印，並務必於 <b>111年9月5日(一)</b> 前持單至各繳款通路完成繳費。 2.日間學制為「台新銀行學雜費入口網」學雜費繳費單查詢及補列印網址： <a href="https://school.taishinbank.com.tw/PORTAL/Auth/Login.aspx">https://school.taishinbank.com.tw/PORTAL/Auth/Login.aspx</a> ，身分證後八碼→驗證碼→登入→下載繳款單。 3.進修學制為「三信商業銀行代收學雜費服務學雜費繳費單查詢及補列印網址： <a href="https://fee.cotabank.com.tw/School/index.aspx">https://fee.cotabank.com.tw/School/index.aspx</a> ，密碼：身分證後八碼→驗證碼→登入→下載繳款單。	總務處出納組
步驟十	上網登錄銀行帳號	1.各項獎學金及學雜費退費，記得登錄您的銀行帳戶建置，請於資訊服務網登錄帳號資料，學生必須建立學生本人帳戶【帳戶姓名必須是學生本人姓名】，並上傳銀行存摺照片。 2.匯款帳號驗證及修改申請系統網址 <a href="https://ap99.mdu.edu.tw/mduinsurance/home">https://ap99.mdu.edu.tw/mduinsurance/home</a>	總務處出納組
步驟十一	學雜費分期申辦	欲辦理學雜費分期申請者，請於 <b>111年9月16日(五)</b> 前提出，申辦學生須先與導師完成晤談及持「導師晤談學生記錄表」向總務處出納組提出申請，並確認前期繳清緩繳金額後，學生方得領取申請單，並於開學後第二週前完成申請。	總務處出納組

其他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健康檢查	1.全校新生統一健康檢查 <b>9月5日(一)至9月16日(五)擇一日</b> 於校內辦理新生健康檢查，體檢日期另行公告。 ★自行前往醫院檢查或應(補)繳報告者，請於 <b>111年10月14日(五)前</b> 繳交健康檢查報告至健康中心，進修學士班學生可繳至梅館401進修學制聯合辦公室。 2.舊生及復學生，入學當學期未做體檢，請補繳體檢報告。 3.新生(暑轉生)可繳交前學校體檢報告或重新體檢。 4.研究所提早入學新生需先繳交體檢報告。 5.境外生請依國際事務處相關規定辦理。 6.體檢項目(卡)及特約醫院相關事項說明請參閱學務處新鮮人專區或校安暨環安中心網頁下載( <a href="http://www.osa.mdu.edu.tw/zh_tw/HealthCenter/Announcement">http://www.osa.mdu.edu.tw/zh_tw/HealthCenter/Announcement</a> )。	校安暨環安中心
數位學習平台	1.請用 Google Chrome、Microsoft Edge 或是 Mozilla Firefox 登入 2.網址： <a href="https://tronclass.mdu.edu.tw/login">https://tronclass.mdu.edu.tw/login</a> 3.帳號：學號 密碼：與個人化整合平台密碼相同 4.登入後畫面會進入「平台資訊」，請在面對網頁右上方「我的主頁」下拉簾，選取「我的課程」，在網頁正面就會看到您當學期已經被確認的課程。點選課程名稱進入課程內容。 5.登入後畫面的左上方有「幫助」下拉簾。內有學生版使用手冊、TronClass 使用教學影片及幫助中心，供您參考及尋找 TronClass 使用問題的解答。 6.在登入後畫面左上方也有「APP」，點選後會跳出 QR Code，掃描 QR Code 可以下載手機用或平板 TronClass App 使用。	教務處 教學資源中心

※相關聯絡分機/資料：

學校地址：52345 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學校電話：04-8876660

系所單位：

中華文化與傳播學系：7011

應用外語學系：7111

景觀與環境設計學系：7211

時尚造形學系：7311

教育藝術與療癒研究所：7351

數位設計學系：7411

人文設計學院設計及規劃碩士班：7411

企業管理學系：7511

商管學院企業高階管理碩士班 EMBA：7551

餐旅管理學系：7611

休閒保健學系：7711

智慧能源工程學系：8011

資訊傳播學系：8111

智慧暨精緻農業學系：8211

學生事務處：

諮商暨生活輔導中心：1222~1223

總務處：

出納組：1321~1323

教務處：

綜合業務組：1111~1115

教學資源中心：1121~1122

通識教育中心：1141

校安暨環安中心：

住宿諮詢：6105~6106

兵役諮詢：2102

新生體檢諮詢：2105

圖書資訊處：

資訊中心：1823

個人化整合平台網址：[http://isc.mdu.edu.tw/mdu/sys\\_login.aspx](http://isc.mdu.edu.tw/mdu/sys_login.aspx)